**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自由探索项目（理工类）考核指标**

2025年自由探索项目考核指标：①项目：必须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；项目研究期间须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纵向项目至少一项，所获纵向项目经费不低于资助金额2倍；或所获其他类项目经费不低于资助金额3倍；②成果：项目研究期间发表中科院一区论文≥1篇，须标注受“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”（发表文章必须为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，共同第一作者或者共同通讯作者的文章根据共同作者人数折算；第一标注至少1篇）；或申请专利并进行成果转化不低于1项；③专利：申请国家发明专利>1项；④人才培养：联合培养硕士生1-2名（注：根据学科和职称等因素，可以适当调整对专利、人才培养的考核）。

以上考核指标由科研院负责解释。